

202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等规定，由嘉善县民政局办公室负责编制本报告。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的，可与嘉善县民政局办公室联系，通信地址：嘉善县罗星街道晋阳西路1008号嘉善县民政局301室，邮编：314100；联系电话：0573-84023147。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嘉善县民政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结合工作实际，深入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及时公开群众所关心关注的各类热点信息，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1年，嘉善县民政局依托嘉善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嘉善民政”微信微博新媒体等形式主动公开民政领域政务信息。全年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87条，在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的社会救助与社会福利、养老保障等栏目及时公开低保等社会救助、养老服务补贴等政府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1年，嘉善县民政局共收到依申请公开1件，为网上申请，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间内通过邮件完成答复，并完成浙江省依申请处理工作系统中的信息录入。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2021年，嘉善县民政局不断完善主动公开信息的审核发布机制，对于工作动态按照供稿、审核、监制的流程进行发布，确保信息发布准确、及时。不断规范本单位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有专人负责登记、审核、答复、归档，确保信息答复及时便民。

（四）平台建设情况。2021年，嘉善县民政局强化对政务新媒体平台的管理，纳入全省政务新媒体管理平台监管范围，按照规范流程进行工作动态、政务信息等内容的审核、发布，全年共发布信息528条。同时，为优化整合新媒体发布平台，“嘉善民政”新浪微博于12月停止更新。

（五）监督保障情况。加强组织领导，根据分工调整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分管领导。提升工作能力，指定专职人员负责信息公开前的审查，全年未发生发生失实、失信、失密等问题。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1	0	0	0	0	1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	0	0	0	0	0	0	

	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重点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需更加及时多样，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需进一步完善壮大，三是政府信息公开方式需更通俗易懂、贴近群众。

(二)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每月完成重点领域政府信息的更新。二是持续加强对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学习培训，建设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三是丰富民生信息公开内容，加强平台管理，及时回应群众关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